

湖湘

〔清〕王先谦 撰 吴格 田吉 崔燕南 校点

诗三家义集疏

（二）

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 岳麓书社

文库

〔清〕王先谦 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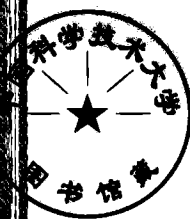
吴格 田吉 崔燕南 校点

诗三家义集疏

二

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

岳麓书社



湖湘文库
甲编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诗三家义集疏/(清)王先谦撰;吴格,田吉,崔燕南点校.

—长沙:岳麓书社,2010.12

ISBN 978-7-80761-554-5

I. 诗… II. ①王…②吴…③田…④崔… III. ①诗经—注释

IV. ①I222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50507 号



湖湘文库

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

诗三家义集疏

著 者 [清]王先谦

点校者 吴格 田吉 崔燕南

责任编辑 马美著

整体设计 郭天民

出版发行 岳麓书社

网 址 <http://www.yueluhistory.com>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47号

邮 编 410006

电 话 0731—88885616(邮购)
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 本 960×640 1/16

印 张 75

字 数 873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80761-554-5/G·925

定 价 108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调换

厂址:湖南·望城·湖南出版科技园 电话:0731—88387860 邮编:410219

ISBN 978-7-80761-554-5



9 787807 615545 >

卷十五

南有嘉鱼之什第十五小雅

南有嘉鱼

617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乐与贤也。太平之君子至诚，乐与贤者共之也。”《笺》：“乐得贤者，与共立于朝，相燕乐也。”○《仪礼·乡饮酒》郑注：“《南有嘉鱼》，言太平君子有酒，乐与贤者共之也。能以礼下贤者，贤者累蔓而归之，与之燕乐也。”此齐说，义与毛同。《诗汜历枢》曰：“《嘉鱼》在己，火始也。”亦齐说。鲁韩无闻。

南有嘉鱼，烝然罩罩。【注】韩“罩”作“淖”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江汉之间，鱼所产也。罩罩，簍也。”《笺》：“烝，尘也。‘尘然’，犹言‘久如’也。言南方水中有善鱼，人将久如而俱罩之、迟之也。喻天下有贤者，在位之人将久如而并求致之于朝，亦迟之也。‘迟之’者，谓至诚也。”○《释器》：“簍谓之罩。”李巡曰：“簍，编细竹以为罩，捕鱼也。”孙炎曰：“今楚罩也。”陈乔枏云：“《淮南·说林训》：‘钓者静之，霖者扣舟。罩者抑之，罾者举之。为之异，得鱼一也。’郝氏懿行云：‘今鱼罩以竹为之，渔人以手抑按于水中以取鱼，故《淮南》云“罩者抑之”，“抑”即“按”也。’”愚案：烝，众也。罩非一，故云“罩罩”。《说文》：“簍，罩鱼者。”省作“簍”，今作“簍”者非。“韩罩作淖”者，《广雅》：“淖淖，众也。”正释此诗之义。鲁作“罩”，与毛同，则《广雅》“淖淖”之异文当出《韩诗》。《说文》“𩺰”下云：“‘烝然𩺰𩺰’，从鱼，卓声。”或亦三家异字也。《易林·困之晋》：“南有嘉鱼，驾黄取𩺰。𩺰鲤𩺰𩺰，利来无忧。”（《离之中孚》

“𩚑”作“游”，“鲤”作“𩚑”，“游游”作“游游”。《睽之泰》同。“驾黄”二字疑有误。“利来无忧”者，谓利贤者之来，与之宴乐，故无忧也。）君子有酒，嘉宾式燕以乐。【注】鲁“燕”作“讌”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君子，斥时在位者也。式，用也。用酒与贤者燕饮而乐也。”○“鲁燕作讌”者，《列女·鲁季敬姜传》引《诗》曰：“‘我有旨酒，嘉宾式讌以乐。’言尊贤也。”陈乔枏云：“此所引‘我有旨酒’，乃‘君子有酒’之误。《鹿鸣》诗‘我有旨酒，嘉宾式燕以敖’，句法相同，因而致误耳。毛言‘与贤’，刘言‘尊贤’，鲁义与毛同，惟‘燕’作‘讌’异。郑注言‘与之燕乐’，字作‘燕’，知齐毛文同。”

南有嘉鱼，烝然汕汕。君子有酒，嘉宾式燕以衍。

【注】鲁说曰：“櫟”谓之“汕”。齐韩“汕”作“𩚑”。韩“燕”作“宴”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汕汕，櫟也。衍，乐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櫟’者，今之撩罟也。”○《孔疏》引孙炎曰：“今之撩罟。”案，孙说同郑。“櫟谓之汕”者，《释器》文，鲁说也。李巡曰：“汕，以薄汕鱼也。”《御览》八百三十四引舍人曰：“以薄翼鱼曰翼。”邵晋涵云：“壅草泽畔，蓄鱼其中，名为翼也。”《说文》：“汕，鱼游水貌。《诗》曰：‘烝然汕汕。’”《广雅》：“𩚑𩚑，众也。”《广雅》“汕”、“𩚑”二字并“所简切”。“𩚑𩚑”又“汕汕”之异文，盖本齐韩。《说文》：“衍，行喜貌。”“韩燕作宴”者，《玉篇》：“衍，乐也。《诗》曰：‘嘉宾式宴以衍。’”《玉篇》所引盖出《韩诗》，“燕”作“宴”，与毛异。

南有樛木，甘瓠累之。君子有酒，嘉宾式燕绥之。

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兴也。累，蔓也。”《笺》：“君子下其臣，故贤者归往也。绥，安也，与嘉宾燕饮而安之。《燕礼》曰：宾以我安。”○据《乡饮酒》郑注“贤者累蔓而归之”，是《齐诗》以甘瓠累蔓樛木，兴贤者累蔓君子，说与毛同。

翩翩者雝，烝然来思。君子有酒，嘉宾式燕又思。

【疏】《传》：“雝，一宿之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一宿’者，一意于其所宿之木也。喻贤者有专一之意于我，我将久如而来迟之也。又，复也。以其一意，欲复

与燕，加厚之。”○马瑞辰云：“‘又’，即今之‘右’字。古‘右’与‘侑’、‘宥’通用。《大祝》‘以享右祭祀’，注：‘右，读为侑。’《彤弓》毛传：‘右，劝也。’‘劝’即‘侑’也。《大司乐》‘王三宥’，注：‘宥犹劝也。’‘宥’亦‘侑’之借也，此诗又当即‘侑’之借，犹‘侑’可通作‘右’与‘宥’耳。”

《南有嘉鱼》四章，章四句。

南山有台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乐得贤也。得贤则能为邦家立太平之基矣。”《笺》：“人君得贤，则其德广大坚固，如南山之有基趾。”○《仪礼·乡饮酒》郑注：“《南山有台》，言太平之治，以贤者为本。爱友贤者，为邦家之基。民之父母既欲其身之寿考，又欲其民德之长也。”齐义与毛大同。鲁韩未闻。

南山有台，北山有莱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兴也。台，夫须也。莱，草也。”《笺》：“兴者。山之有草木以自覆，盖成其高大，喻人君有贤臣以自尊显。”○《陆疏》云：“旧说：夫须，莎草也，可为蓑笠。”《都人士》传“台，所以御雨”是也。胡承珙云：“《无羊》传：‘蓑所以备雨，笠所以御暑。’则台止可为蓑，不可为笠，止以御雨，非以御暑可知。陈启源以郭氏《雅注》、陆氏《诗疏》皆承《郑笺》‘台皮’为‘笠’之误，是也。其又引《尔雅》‘蒿侯莎’与‘夫须’为一草，则因《本草别录》谓‘莎一名夫须’，《御览》引《广志》云‘莎可以为雨衣’而误。不知‘蒿侯莎’即《夏小正》之‘緹縞’，罗愿以为其根即‘香附子’者为是，与‘台’不相涉。台不妨亦有‘莎’名，究不得以‘夫须’为‘蒿侯’也。”《陆疏》：“莱，草名，其叶可食。今兖州人蒸以为茹，谓之莱蒸。”马瑞辰云：“莱、釐、藜三字古同声通用。《尔雅》：‘釐，蔓华。’《说文》：‘莱，蔓华。’‘莱’即‘釐’，犹‘来牟’一作‘釐牟’。《齐民要术》引《诗义疏》曰：‘莱，藜也。’《玉篇》、《广韵》并云：‘莱，藜草也。’是‘莱’即‘藜’也。莱草多生荒地，后遂言莱以概诸草，故《周礼》言‘莱田’，《诗》亦言‘污莱’，《孔疏》乃云‘非有别草名莱’，由不知‘莱’即‘釐’与‘藜’

耳。”乐只君子，邦家之基。乐只君子，万寿无期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基，本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只’之言‘是’也。人君既得贤者，置之于位，又尊敬以礼乐乐之，则能为国家之本，得寿考之福。”○《左·襄二十四年传》：“子产曰：‘夫令名，德之舆也。德，国家之基也。有基无坏，毋亦是务乎！有德则乐，乐则能久。《诗》云：‘乐旨君子，邦家之基。’有令德也夫！’”又《昭十三年传》：“同盟于平丘。子产争承。自日中以争，至于昏，晋人许之。仲尼谓‘子产于是行也，足以为国基矣。《诗》曰：‘乐旨君子，邦家之基。’子产，君子之求乐者也。”案，两引《诗》皆作“旨”，“旨”与“只”皆语词。“求乐”，谓以固其邦家为乐。“无期”，犹言“无竟”。《易林·复之贲》：“使君寿考，南山多福。”言使君子多寿，与郑注“欲其身之寿考”同义，齐说也。

南山有桑，北山有杨。乐只君子，邦家之光。乐只君子，万寿无疆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光，明也。政教明，有荣曜。”○唐《开成石经》“只”皆作“旨”。丁晏云《衡方碑》“乐旨君子，□□无疆”，亦用此篇之文。旨、只声同假借。

南山有杞，北山有李。乐只君子，民之父母。【注】鲁“乐只”作“凯悌”。乐只君子，德音不已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已，止也。不止者，言长见称颂也。”○《释文》：“杞音起。《草木疏》：其树如樗，一名狗骨。”《礼·大学》引《诗》云：“‘乐只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’民之所好好之，民之所恶恶之，此之谓‘民之父母。’”《齐诗》训义极精。“鲁乐只作凯悌”者，《白虎通·号篇》：“凯悌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”《说苑·政理篇》同，皆鲁说也。恺、凯、岂，经传通作。凯悌，乐易也。德心宽厚，能顺民情，故可以为民之父母。郑《礼》注云“又欲其民德之长”，谓此章“德音不已”是也。

南山有栲，北山有杻。乐只君子，遐不眉寿。乐只君子，德音是茂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栲，山樗。杻，櫪也。眉寿，秀眉也。”《笺》：“遐，远也。远不眉寿者，言其近眉寿也。茂，盛也。”○“栲”、

“柎”，已见《山有枢》篇。《释词》云：“遐，何也。遐不，何不也。”愚案：《旱麓诗》“遐不作人”，《潜夫论·德化篇》引作“胡不作人”。《隰桑诗》“遐不谓矣”，《礼·表記》引作“瑕不谓矣”，郑注：“瑕之言胡也。”是三家训“遐”为“胡”，郑非不知，及笺《毛诗》，遂不恤曲为迁就。近儒纠正，惊为新得，不知实古义也。陈奂云：“《七月》传：‘眉寿，豪寿也。’义与此同。《方言》：‘眉，老也。东齐曰眉。’或三家《诗》有谓‘眉’为‘老’者。”愚案：《笺》训“茂”为“盛”，谓名德较前更进。

南山有枸，北山有楸。乐只君子，遐不作。乐只君子，保艾尔后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枸，枳枸。楸，鼠梓。黄，黄发也。耆，老。艾，养。保，安也。”○《陆疏》云：“枸，山木，其状如栎，一名枸橰。高大如白杨，所在山中皆有，理白可为函板，枝柯不直。子著枝端，大如指，长数寸，啖之甘美如饴，八九月熟，江南特美。今官园种之，谓之木蜜。”《明堂位》注作“枳椇”。《释木》：“楸，鼠梓。”郭注：“楸属也。今江东有虎梓。”鼠、虎音转。《陆疏》云：“其树叶木理如楸，山楸之异者，今人谓之苦楸。”郝氏懿行云：“今一种楸，大叶如桐叶而黑，山中人谓之楸楸，即虎梓也。”艾、乂古通用。“保乂”，犹《康诰》云“用保乂民”也。依《传》，似经文当作“艾保”。

《南山有台》五章，章六句。

《由庚》，万物得由其道也。《崇丘》，万物得极其高大也。《由仪》，万物之生各得其宜也。有其义而亡其辞。愚案：此三篇亦见卷首，三家不入。

蓼萧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泽及四海也。”《笺》：“九夷八狄七戎六蛮谓之四海。国在九州之外，虽有大者，爵不过子。《虞书》曰：‘州十有二师，外薄四海，咸建五长。’”○三家无异义。

蓼彼萧斯，零露漙兮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兴也。蓼，长大貌。萧，

蒿也。涓涓然，萧上露貌。”《笺》：“兴者，萧，香物之微者，喻四海之诸侯，亦国君之贱者；露者，天所以润万物，喻王者恩泽，不为远国则不及也。”○《蓼莪传》：“蓼蓼，长大貌。”此“蓼”义同。“萧”，合馨香以供祭祀之用，诸侯有与助祭祀之礼，故诗以“蓼萧”起兴。“零”者，“霑”之借字。“涓”，盛貌，露在物之状。既见君子，我心写兮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输写其心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既见君子’者，远国之君朝见于天子也。‘我心写’者，舒其精意，无留恨也。”○“我”，诸侯自我。谓既见天子，我则尽输其归向之诚也。《列女·赵佛母传》引《诗》云：“既见君子，我心写兮。”明鲁毛文同。燕笑语兮，是以有誉处兮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天子与之燕而笑语，则远国之君各得其所，是以称扬德美，使声誉常处天子。”○陈奂云：“朱《集传》引苏氏曰：‘誉、豫通。凡《诗》之‘誉’，皆‘乐’也。’苏氏之说是也。《尔雅》：‘豫，乐也。’‘豫，安也。’则‘誉处’，安处也。《吕览·孝行》篇注：‘誉，乐也。’《南有嘉鱼》篇：‘嘉宾式燕以乐。’《车辇》篇：‘式燕且誉。’《六月》篇：‘吉甫燕喜。’《韩奕》曰：‘韩娼燕誉。’《射义》引《诗》‘则燕则誉’，而释之曰：‘则安则誉。’是‘誉’皆‘安乐’之意也。”愚案：《诗》言天子与之燕而笑语，则远国诸侯是以咸有喜乐而居处兮。“燕”当从《笺》训，陈氏奂释为“安”，与下句意复。《左·昭十二年传》，宋华定来聘，公赋《蓼萧》，叔孙昭子以为“宴语之不怀”，即指此章“燕笑语兮”也。释“燕”为“宴饮”，古义本如此。

蓼彼萧斯，零露漙漙。既见君子，为龙为光。其德不爽，寿考不忘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漙漙，露蕃貌。龙，宠也。爽，差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为宠为光’，言天子恩泽光耀被及己也。”○案，“蕃”亦“盛”也。“龙”，古“宠”字。《左传》“宠光之不宣”，谓受鲁君之宠光，以鲁君比诗之“君子”也。《易林·恒之蹇》云：“蓼萧露漙，君子龙光。鸣鸾嘒嘒，福禄来同。”《晋之大有》同，正用《齐诗》文。《晋之蛊》云“寿考不忘”，明齐毛文同。

蓼彼萧斯，零露泥泥。既见君子，孔燕岂弟。宜兄宜

弟，令德寿岂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泥泥，沾濡也。岂，乐。弟，易也。为兄亦宜，为弟亦宜。”《笺》：“孔，甚。燕，安也。”○言既朝见君子，我心皆甚安而乐易，君子之为人，于同姓兄弟诸侯无不咸宜，故令德远闻而有寿乐之福也。《沔水传》：“兄弟，同姓臣也。”四海远国，未必有同姓兄弟往封，此言君子接待同姓无不相宜，故远人慕德而称愿之。昭子谓华定“令德之不知”，指此。杜注言“宾有令德，可以寿乐”，盖误。

蓼彼萧斯，零露浓浓。既见君子，脩革冲冲。和鸾雝雝，【注】鲁说曰：和，设轼者也。鸾，设衡者也。韩说曰：鸾在衡，和在轼。前升车则马动，马动则鸾鸣，鸾鸣则和应。万福攸同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浓浓，厚貌。脩，辔也。革，辔首也。冲冲，垂饰貌。在轼曰和，在镳曰鸾。”《笺》：“此说天子之车饰者。诸侯燕见天子，天子必乘车迎于门，是以云然。攸，所也。”○《释器》：“辔首谓之革。”郭注：“辔，鞞勒。见《诗》。”谓此。段玉裁云：“《说文》无‘脩’字，有‘鞞’字：‘鞞，铁也。一曰辔首铜也。从金，攸声。’《石鼓诗》‘田车既安’之下有‘鞞勒’字。焦山周鼎有‘攸勒’字。《博古图·周宰辟父敦铭》三皆有‘攸勒’字，疑《诗经》文‘脩革’皆‘鞞勒’之讹。‘鞞勒’，犹唐人所云‘金勒’。古钟鼎‘鞞’省作‘攸’，后人不知为‘鞞’字之省，辄制‘攸’下从‘革’之字。‘革’者，‘勒’字之省。辔首谓之‘勒’，勒马头络衔，所以系辔，故曰‘辔首’。陈乔枏云：“载见《诗》‘脩革有鸛’，《郑笺》以‘鸛’为‘金饰貌’，与《说文》云‘鞞，辔首铜也’训合。‘革’为辔首，以皮为之。‘鞞’为辔首饰，以金为之。《孔疏》谓脩以皮为之，误。”“和”、“鸾”均言“铃”。贾子《新书·容经》云：“古者圣王居有法则，动有文章。登车则马行，马行则鸾鸣，鸾鸣而和应。声曰和，和则敬，故《诗》曰：‘和鸾雍雍，万福攸同。’言动以纪度，则万福之所聚也。”《续汉·舆服志》刘昭注引《白虎通·车旗篇》云：（本书此篇佚，惟见《艺文类聚》七十一、《御览》七百七十二。）“车所以有和鸾者何？以正威仪，节行舒疾也。鸾者在衡，和者在轼。马动则鸾鸣，鸾鸣则和应其声。鸣曰和敬，舒则不鸣，疾则失音，明得其和也。故《诗》云：‘和鸾雍雍，万福攸同。’鲁训曰：‘和，

设轼者也。鸾，设衡者也。’又《续汉·五行志》刘注引《谢承书》陈宣曰：（宣字子兴，沛国萧人，博学明《鲁诗》。）“王者承天统地，动有法度，车则和鸾，出则佩玉，动静应天。”张衡《东京赋》云：“珮以制容，銮以节涂。行不变玉，驾不乱步。”薛综注：“珮为行容，銮为车节，行合容则玉声应，马步齐则和銮响。并谓君子之礼法。”皆鲁家说也。“鸾在”至“和应”，《礼经解》注引《韩诗内传》文。又《吕氏读诗记》十八引《韩诗》曰：“在轼曰和，在轭曰鸾。”轭在衡下，衡木缚轭，“在轭”即“在衡”也。陈乔枘云：“《周礼·大驭》注：‘鸾和皆以金为铃。’《大戴礼·保傅篇》：‘在衡为鸾，在轼为和。马动而鸾鸣，鸾鸣而和应。’《毛诗传》曰：‘在轼曰和，在轭曰鸾。’许氏《异义》载此二说。谨案云：‘经无明文，且殷周或异。’《白虎通》引鲁训，《礼》注引《韩传》，郑注《大驭》及《玉藻》，皆同此说。《秦风·驷骖》‘轺车鸾镳’，《笺》云：‘置鸾于镳，异于乘车。’《周礼疏》谓郑以田车鸾在镳，乘车在衡，然《蓼萧》之‘和鸾雝雝’，亦乘车也。《毛传》云‘在镳曰鸾’，《笺》不易之者，《正义》谓《驷骖》已明之，从可知也。《商颂》之‘八鸾鸛鸛’，亦乘车也。《笺》又云：‘鸾在镳，四马则八鸾。’《正义》谓以经无正文，且殷周或异也。今考车制：‘轼’者，车前横木也，（《汉书·李广传》注引服虔。）高三尺三寸，围七寸三分寸之一。（《考工记》注。）‘衡’者，辕前横木，缚轭者也。（《庄子·马蹄》释文。）衡下有两轭，以叉马颈。（《左·襄十四年传》正义引服虔。）《左·桓二年传》正义曰：‘案《考工记》：“轮崇，车广，衡长，参如一。”则衡之所容惟两服马耳。（见《考工记·舆人》注。《贾疏》云：“以驂马别有轭高，故衡惟容服也。”）诗词每言八鸾，当谓马有二鸾。鸾若在衡，衡惟两马，安得置八鸾？以此知鸾必在镳。’《说文·金部》‘銮’下云：‘人君乘车，四马镳，八鸾铃，象鸾鸟之声和则敬也。’许氏《异义》亦引《诗》云‘八鸾铃铃’，则一马两鸾也。又云‘轺车鸾镳’，知非衡也。（《续汉·舆服志》注引“许慎曰”云云，不言出《异义》，今以文义定之。）然尚存两疑，于《说文》则定为鸾在镳矣。若和之所设，诸家皆云在轼，惟《韩诗》云在轼前，轼前则近衡矣。服虔、杜预解《左传》‘锡鸾和铃’，以为鸾在镳则和在衡。（服说

见《史记·礼书》集解。)《正义》谓鸾既在鑣，则和当在衡。此兼用韩毛之说也。”愚案：同一金铃而有曰“和”、曰“鸾”之异，明以在衡、在轼别为二名，古训相承，原有目验。鲁韩既合，齐说必同。徒以《毛传》“鸾鑣”之训曲成“鑣”义，是许郑所不能定者，后人以臆断之得，毋甚武乎？去古已遥，姑从盖阙，余详《驷骥》篇。天子以此车服，屈尊礼，接诸侯，远人戴德，宜为万福之所同归。昭子谓华定“同福之不受”，言其不答此诗也。《易林》“鸣鸾唯唯，福祿来同”，用《齐诗》文。雝、唯、雍字同，已见《何彼秣矣》篇。《白虎通》作“雍雍”，是鲁、齐《诗》与毛异文。《新书》作“唯唯”，盖鲁家“亦作”本也。

《蓼萧》四章，章六句。

湛露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天子燕诸侯也。”《笺》：“燕，谓与之燕饮酒也。诸侯朝觐会同，天子与之燕，所以示慈惠。”○《易林·屯之鼎》云：“《湛露》之欢，三爵毕恩。”《讼之恒》《同人之离》同。又《讼之既济》云：“白雉群雉，慕德贡朝。《湛露》之恩，使我得欢。”是天子燕诸侯之说，三家与毛同也。《左·文四年传》：“诸侯朝正于王，王宴乐之，于是乎赋《湛露》。”尤为天子燕诸侯之确证。”

湛湛露斯，匪阳不晞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兴也。湛湛，露茂盛貌。阳，日也。晞，干也。露虽湛湛然，见阳则干。”《笺》：“兴者，露之在物湛湛然，使物柯叶低垂，喻诸侯受燕爵，其仪有似醉之貌，诸侯旅酬之则犹然；唯天子赐爵则貌变，肃敬承命，有似露见日而晞也。”○王逸《楚词·九章》注：“湛湛，厚也。《诗》曰：‘湛湛露斯。’”“厚”与“茂盛”义近。又《九歌》注：“晞，干也。《诗》曰：‘匪阳不晞。’”明鲁毛文义并同。厌厌夜饮，不醉无归。【注】鲁“厌”作“悝”，韩作“愔”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厌厌，安也。夜饮，燕私也。宗子将有事，则族人皆侍。不醉而出，是不亲也；醉而不出，是渫宗也。”《笺》：“天子宴诸侯之礼亡此，假宗子与族人燕

为说尔。族人，犹群臣也，其醉不出。不醉出，犹诸侯之仪也。饮酒至夜，犹云‘不醉无归’，此天子于诸侯之义。燕饮之礼，宵则两阶及庭门皆设大烛焉。”○“鲁厌作恹”者，《释训》：“恹恹，安也。”《说文》：“恹，安也。从心，厌声。《诗》曰：‘恹恹夜饮。’”是鲁本字，毛借字。张衡《南都赋》：“客赋醉言归，主称露未晞。”衡鲁家《诗》，用鲁文也。“韩作愔愔”者，《文选·魏都赋》李注引《韩诗》曰“愔愔夜饮”，薛君曰：“愔愔，和悦之貌也。”《文选·琴赋》注引同。《释文》引韩作“愔愔”，与《选》注合。《三仓》云：“愔愔，性和也。”《声类》云：“愔，和静貌。”《魏都赋》“愔愔醞燕”，即本《韩诗》。凡《毛诗》作“厌”者，鲁韩字多从“音”，如“厌浥行露”作“音浥行露”，“厌厌其苗”作“音音其苗”，“厌厌良人”作“愔愔良人”，及此皆是。

湛湛露斯，在彼丰草。厌厌夜饮，在宗在考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丰，茂也。夜饮必于宗室。”《笺》：“丰草，喻同姓诸侯也。‘载’之言‘则’也。考，成也。夜饮之礼，在宗室同姓诸侯则成之，于庶姓其让之则止。昔者陈敬仲饮桓公酒而乐，桓公命以火继之，敬仲曰：‘臣卜其昼，未卜其夜。’于是乃止。此之谓‘不成’也。”○胡承珙云：“经言‘宗’者，如《左传》‘胙之宗十一族’及‘宗不余辟’之类。《释言》：‘茂，丰也。’故‘丰’亦训‘茂’。‘在’者，于也。‘在宗’，犹言于同姓也。于其人，非于其地。言必于同姓乃有夜饮之礼，正以明异姓则否耳。”

湛湛露斯，在彼杞棘。显允君子，莫不令德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杞也、棘也异类，喻庶姓诸侯也。令，善也。无不善其德，言饮酒不至于醉。”○胡承珙云：“凡木丛生，被露独厚，杞、棘并有‘苞’称，故以并言。”案，《四牡》“苞杞”《传》，即“枸櫞”也。

其桐其椅，其实离离。【注】《韩诗》曰：“其桐其椅，其实离离。”韩说曰：“离离，长貌。”岂弟君子，莫不令仪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离离，垂也。”《笺》：“桐也、椅也，同类而异名，喻二王之后也。‘其实离离’，喻其荐俎礼物多于诸侯也。饮酒不至于醉，徒善其威仪而已，谓陔节也。”○“其桐”至“长貌”，《初学记》二十八引《韩诗章句》文，引经明

韩毛文同。陈乔枏云：“‘离离’，毛训‘垂’，与‘长’义相成。实长则垂，故其貌离离然也。”《笺》说“离离”为“俎实”，非。张衡《西京赋》“朱实离离”，用《鲁诗》文。又《南都赋》“接欢宴于日夜，终恺乐之令仪”，用《鲁诗》“莫不令仪”文。

《湛露》四章，章四句。

彤弓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天子锡有功诸侯也。”《笺》：“诸侯敌王所忾而献其功，王飨礼之，于是赐彤弓一、彤矢百、旅弓矢千。凡诸侯，赐弓矢然后专征伐。”○三家无异义。

彤弓召兮，受言藏之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彤弓，朱弓也。以讲德习射。召，弛貌。言，我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言’者，谓王策命也。王赐朱弓，必策其功以命之。受出藏之，乃反入也。”○《荀子·大略篇》：“天子雕弓，诸侯彤弓，大夫黑弓，礼也。”陈乔枏云：“《公羊·定四年传》何休注：‘天子雕弓，诸侯彤弓，大夫婴弓，士卢弓。’所言与《荀子》略同。《释文》：‘婴弓，见《司马法》。’案，《北山经》‘燕山多婴石’，注：‘石似玉，有符采婴带，所谓燕石也。’‘婴弓’之婴盖同。天子诸侯皆彤弓矢，天子弓有雕饰，故曰‘雕弓’。大夫、士皆卢弓矢，大夫弓亦有文饰，故曰‘婴弓’也。荀为《鲁诗》之祖，何亦用《鲁诗》，皆鲁说也。《孔疏》：歌叙王意，故《笺》易《传》。案，‘言’，我，王自我也。受策出入，反叙诸侯意矣，非是。我有嘉宾，中心贶之。钟鼓既设，【注】《韩诗》曰：“钟鼓既设。”设，陈也。一朝飨之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贶，赐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贶’者，欲加恩惠也。王意殷勤于宾，故歌序之。大饮宾曰飨。‘一朝’，犹早朝。”○马瑞辰云：“《说文》无‘贶’字。‘况，寒水也。’《释诂》：‘况，赐也。’《论语》‘况使臣以大礼’，‘况’即‘贶’也。是况、贶通作。《广韵》：‘况，善也’。‘中心贶之’，正谓‘中心善之’，犹《覲礼》云‘予一人嘉之’，‘嘉’亦‘善’也。‘贶之’，与下‘好之’、‘善之’同义。《笺》

云‘祝者，欲加恩惠’，盖亦训‘祝’为‘善’耳。”“钟鼓既设。设，陈也”者，《玉篇·言部》引《韩诗》文，明韩毛文同。皮嘉祐曰：“《礼·月令》‘整设于门外’，注：‘设，陈也。’《广雅·释诂》同。《说文》：‘设，施陈也。’是‘设’本训‘陈’，韩用古训解之。”何楷云：“飨礼见《大行人》，其牲则体荐，体荐则房烝，亦有饭食。《春人》云‘凡飨食共其食米’，是飨礼兼燕与食矣。但燕或于寝，而飨则于朝，立成不坐，设几不倚，爵盈不饮，献如其命数而止，不必时久，故一朝可以成礼。然亦见王者勤于待宾，赏不逾时如此。”胡承珙云：“天子飨礼虽亡，然大飨用钟鼓，见《大司乐》《乐师》《大师》《小师》《眡瞭》《钟师》《鼓师》《镛师》《典庸器》者，皆有其文。《鲁语》：‘金奏《肆夏》《繁》《遏》《渠》，天子所以享元侯也。’诗但言乐盛，即知礼隆。”孔疏：燕或至夜，飨则礼成而罢，故以‘一朝’言。”

彤弓绍兮，受言载之。我有嘉宾，中心喜之。钟鼓既设，一朝右之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载之，载以归也。喜，乐也。右，劝也。”《笺》：“‘载之’，出载之车也。‘右之’者，主人献之，宾受爵，奠于荐右，既祭俎，乃席末坐卒爵之谓也。”○胡承珙云：“上言‘钟鼓既设’，则右、酬明是飨时之事。《楚茨传》：‘侑，劝也’。与此正同，是‘右’为‘侑’之假借。‘右之’、‘酬之’，当主侑币、酬币为义。”详见下章。

彤弓绍兮，受言橐之。我有嘉宾，中心好之。钟鼓既设，一朝酬之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橐，韬也。好，说也。酬，报也。”《笺》：“饮酒之礼，主人献宾，宾酢主人，主人又饮而酌宾，谓之酬。酬，犹‘厚’也、‘劝’也。”○何楷云：“礼，于飨有侑宾劝饱之币，上章言‘右’是也。于饮有酬宾送酒之币，此章言‘酬’是也。飨为饮礼，兼言‘右’、‘酬’者，以飨亦兼食故也。《公食大夫礼》：宾三饭之后，‘公授宰夫束帛以侑。’注：‘谓君以为食宾殷勤之意未至，复发帛以劝之，欲其深安宾也。’又《聘礼》云：‘若不亲食，使大夫致之以侑币。’注：‘谓君有疾病及他故，必致之者，不废其礼。’又曰：‘致飨以酬币，亦如之。’然则不亲飨以酬币致之，明亲飨有酬币矣。侑币，《公食大夫礼》用束帛，其酬币则无

文。《聘礼》注又引《礼器》曰：‘琥璜爵，盖天子酬诸侯也。’必疑琥璜为天子酬诸侯之币，以琥璜非爵名而云爵，明以送酒也。食礼无爵可送，则琥璜飧酬所用也。谓飧礼酬宾，以琥璜将币耳。《小行人》：‘合六币，琥以綉，璜以黼。’则天子酬诸侯以綉黼而琥璜将之。”胡承珙云：“何说甚是，然尚牵合于食礼之‘侑’。《左·庄十八年传》：‘虢公晋侯朝王。王飧醴，命之宥。（杜注：“王之觐群臣，则行飧礼。先置醴酒，示不忘古。饮燕则命以币物。宥，助也，所以助劝敬之意，言备设。”）皆赐玉五穀，马三匹。’《僖二十五年》：‘晋侯朝王。王飧醴，命之宥。’（注：“既行飧礼而设醴酒，又加之以币帛，以助欢也。”）《僖二十八年》：‘晋侯献楚俘于王。王飧醴，命晋侯宥。’（注：“既飧，又命晋侯助以束帛，以将厚意。”）是则飧礼本有侑币，王礼或更有玉与马，不必以兼食礼之故。至酬币，既见于《仪礼》。春秋时秦后子享晋侯，‘归取酬币，终事八反’；晋侯享范献子，‘展庄叔执币’，皆飧有酬币之证。《郊特牲》：‘大飧君三重席而酢。三献之介，君专席而酢。’有酢必有酬，此所以用酬币也。《仪礼·觐礼》‘飧礼乃归’，注云：‘礼，谓食燕也。王或不亲，以其礼币致之。略言飧礼，互文也。’《疏》云：‘以此文为互，则飧、食、燕皆有酬币侑币，是以掌客职三飧、三食、三燕云云，即云：‘若弗酌，则以币致之。’此节《注》《疏》最为明晰。飧礼既有侑、酬，则此诗‘右之’、‘酬之’即乡时之侑币酬币，不必牵及于食、燕矣。”

《彤弓》三章，章六句。

菁菁者莪

【疏】《毛序》：“乐育材也。君子长育人材，则天下喜乐之矣。”《笺》：“‘乐育材’者，歌乐人君，教学国人，秀士、选士、俊士、造士、进士，养之以渐至于官之。”○徐幹《中论·艺纪篇》：“先王之欲人之为君子也，故立保氏掌教六艺：一曰五礼，二曰六乐，三曰五射，四曰五御，五曰六书，六曰九数。教六仪：一曰祭祀之容，二曰宾客之容，三曰朝廷之容，四曰丧纪之容，五曰军旅之容，六曰车马之容。大胥掌学士之版，春入学，舍菜合《万舞》；秋，班学合声。讽诵讲习，不解于时，故《诗》曰：‘菁菁者莪，’

在彼中阿。既见君子，乐且有仪。’美育人材，其犹人之于艺乎。既修其质，且加其文。文质著然后体全，体全然后可登乎清庙、而可羞乎王公。故君子非仁不立，非义不行，非艺不治，非容不庄；四者无愆而圣贤之器就矣。”徐用《鲁诗》，所说《诗》义乃鲁训也。古者育材之法备于此矣。齐韩无异义。

菁菁者莪，在彼中阿。【注】《韩诗》曰：“蓁蓁者莪。”韩说曰：蓁蓁，盛貌也。【疏】《传》：“兴也。菁菁，盛貌。莪，萝蒿也。中阿，阿中也。大陵曰阿。君子能长育人材，如阿之长莪菁菁然。”《笺》：“长育之者，既教学之，又不征役也。”○“蓁蓁”至“盛貌”，《文选·东都赋》李注引《韩诗》薛君文。马瑞辰云：“《集韵·一先》：‘葑，草貌。‘葑葑者莪’，李舟说。’案，《说文》：‘菁，韭华也。’‘蓁，草盛貌。’‘葑，草貌。’则训盛貌当以‘蓁’为正字。《毛诗》作‘菁菁’，《集韵》引作‘葑葑’，皆借字。”陈乔枬云：“《桃夭》诗‘其叶蓁蓁’，《传》云：‘至盛貌。’义与韩合。王逸《楚词·招魂》注：‘蓁蓁，积聚之貌。’‘积聚’亦与‘盛’义同。”《释草》：“莪，萝。”《孔疏》引舍人曰：“莪，一名萝。”郭注：“今莪蒿也。”《陆疏》：“莪，蒿也，一名萝蒿也，生泽田渐洳之处，叶似邪蒿而细，科生。三月中茎可生食，又可蒸，香美味颇似菱蒿。”“大陵谓之阿”，亦《释地》文，据经文，莪非独泽田有矣。既见君子，乐且有仪。【疏】《笺》：“既见君子者，官爵之而得见也。见则心既喜乐，又以礼仪相接。”○案，“君子”，谓在上者。《左·文三年传》：“公如晋。晋侯飧公，赋《菁菁者莪》。庄叔以公降拜。曰：‘小国受命于大国，敢不慎仪？君赐之以大礼，何乐如之？抑小国之乐，大国之惠也。’”陈奂云：“庄叔释诗‘乐’，即经之‘乐’。‘慎仪’，即经之‘有仪’。‘赐之以大礼’所谓‘锡我百朋’也。”愚案：学士见君子，所乐非在得官。（《孔疏》云：“此乐者，为得官而乐也。”）君子于人无不以礼仪相接，亦非所以咏叹也。据庄叔言“慎仪”，又言“何乐如之”，“乐”、“仪”，皆属己言。徐幹论育材之道，教以六艺、六仪，又云“既修其质，且加其文”，“且加其文”者，且有仪也，则可乐之事，当在修质，教以六艺，即修质之事。众材入学，春秋讲诵，习说群乐，皆见君子后事也。《序》言“天下喜乐”，与此无涉。《列女·齐宿瘤女传》